

广州市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500万元人民币的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累计最高不超过3500万元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力，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四）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投资、委托理财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10%以上，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为96,967,493.00元，此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

由于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型。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强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三、备查文件

《广州市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4日